

《蒙召服从》

舒尔茨弟兄信息文集第三百八十三篇

我曾受到教会的伤害,所以.....

魔鬼喜欢这种说法,耶稣却为此担忧。魔鬼喜欢大家都受到教会的伤害。他将尽一切努力让此事发生在你身上。如果你心里酝酿着这种被伤害的感觉其实是在帮魔鬼的忙,你是在放弃你在神的军队里的位置。一旦魔鬼使你达到这个受折磨的状态,他将尽一切所能让你呆在那里。他会帮你为自己受到伤害找理由。他会找人支持你为你自己找理由。于是,魔鬼会把你介绍到一个自怜,愤怒,怨恨,批评,诋毁和自我主张的世界。这不是公义的国度和在圣灵里的平安喜乐的境界。

“我曾受到教会的伤害,所以我会这样或那样做,”这是一个报复性的说法,导致报复性的态度和报复性的行为。这个被伤害的人所做的决定原本是基于“不是我而是基督”而现在成为基于“不是基督而是我。”

我们的英文单词“offended”(让我们的情感受到伤害)是从希腊字 skandalon 得来的。我们看到在这里的一个关联性了吗?当你受到伤害时,你感到耻辱,并使教会和你的神蒙羞。因为你已经失去了从主而来的喜乐和来自耶稣的亮光,你现在成了让你的配偶,你的孩子,你的父母你的邻居和教会失望。如果你认为离开了这个教会去另一个,或一个教会都不去将会结束被伤害的感觉,你就是被骗了。会有非教会的人的行为和言语对你造成伤害的。你受伤的感觉不是来自他人,而是来自于你自己。

你感到羞辱是因为在你内心有对魔鬼的回应。耶稣说: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,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,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(约 14:30)。耶稣这么说是意味着魔鬼无法影响祂的心理,在祂心中没有给魔鬼留任何立足之地。耶稣没有属肉体的。在祂心里没有骄傲。当祂从天上来时祂倒空自己的一切。祂采取了仆人的形式。

我们天生是属肉体的,但耶稣给了我们治愈的方法。祂给了我们十字架。死了就是真正的活着。耶稣说: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,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,仍旧是一粒;若是死了,就结出许多子粒来(约 12:24)。当我们把己钉在十字架上时,旧我死了,并且骄傲,这个每每造成伤害的原因也随之而死了。

一个死人是不会被伤害的。正如以利沙所说圣人与石头是一样的道理。你可以踢石头,你可以用污物覆盖它,你可以冰冻它,你可以把它放入火里,不管你对它做什么它都不会有反应。同样,人们无论对他扔什么或说什么,圣人不会对此有任何反应。这在生活中真的可能发生吗?去问使徒保罗。下面是他的回答: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,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,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;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,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,他是爱我,为我舍己(加 2:20)。说得太好了!这

才是真正的基督教义。如果你没有同感的话,你还没有被圣灵施洗礼。当己被倒空时才能让圣灵充满。

保罗说哥林多教会人是属肉体的(林前 3:3)。他们属肉体时间太长。保罗说**体贴肉体的就是死**。在我们重生之后,我们需要成为圣洁。迈向成圣的第一步是己的天性被灭绝。再说,如果你是属肉体的,你不光只在教会被得罪,而且无论何时何地都有可能被伤到自尊。

公会的人称耶稣是个酒鬼和贪食之人。他们说祂是骗子,叛徒,魔鬼的儿子。祂被嘲笑和吐口水。祂有没有受伤害的感觉呢?祂被触犯了吗?祂是否自怜呢?祂要求别人的同情了吗?祂有没有振振有词地说,“我被教会伤害了,因此……?”是的,祂是有理由的,但祂做了什么呢?祂戴着世人给祂的荆棘冠冕,上了宗教领袖们想让祂去的十字架,谦卑的顺服在神的手下(赛 53:4)。祂被骂不还口,受害不说威吓的话,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(彼前 2:23)。

当祂被钉十字架时祂对那些处死祂的人说:天父,原谅他们,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。祂爱教会,祂把自己给了她们,尽管那是充满斑点,瑕疵和皱纹的,但是祂还继续这样做直到今天。弟兄姐妹,被伤害的感觉从来都不是别人的问题,而总是你的问题,问题是你与神脱节了。你需要基督在你们心里,这是荣耀的盼望。

爱你律法的人有大平安,什么都不能使他们绊脚(诗 119:165)。你注意到什么都不能吗?如果约瑟一直有被触犯的感觉他就不会有从地洞到皇宫的地位。你要到达你的皇宫,你就必须像约瑟一样(读创 39--41)。当耶稣对彼得说撒旦,退我后边去吧,他没有被得罪(太 16:23)。他紧跟耶稣因为他这么做了他就看见了基督的荣耀!叙利腓尼基妇人没有因耶稣叫她是狗被得罪。她不停地“吠叫”,直到她得到她想要的(可 7:26-30)。这些都发生在五旬节之前。如今我们有圣灵同在应该是“防伤害”的吧?

虽然耶稣从来没有被得罪过,祂却得罪了几乎所有人。不要梦想你不会得罪任何人。这将把你累垮还永远不会成功。当你与神越亲近,你会得罪越多的人。诺亚得罪了整个世界。先知们得罪了整个国家。耶稣得罪祂的家人(太 11:57),宗教领袖(太 15:12),及几乎所有的人(可 6:13)。如果你的眼睛专注于尽量不得罪人,那么你的眼睛就不会专注于耶稣。眼睛就是身上的灯。你的眼睛若了亮,全身就光明。……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,你们就有祸了。因为他们的祖宗待假先知也是这样(太 6:22,路 6:26)。不要试图做一个讨人欢心的人,而要做一个讨神欢心的人。

现在让我列举几个被人得罪所结的生命之果。

1. 一个被得罪的人生活在负面的世界里。
2. 一个被得罪的人放弃了他对灵里成熟的追求。
3. 一个被得罪的人只能看到弟兄眼中有刺,却不想自己眼里有梁木(太 7:3)。
4. 一个被得罪的人被击倒了并拒绝神拯救的大能。

那些有被得罪感觉的人想要从我们这里得到什么呢?

1. 他们希望我们帮助他们为自己的行为辩护。
2. 他们要我们的同情。也就是说,他们要我们感受到他们的痛苦。

对那些有被得罪的感觉的人我们需要给他们什么呢?

1. 我们需要给他们同情和说明他们是迷途的羔羊而不是怜悯。*我的弟兄们,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,有人使他回转.....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,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,并且遮盖许多的罪* (雅 5:19, 20)。如果我们怜悯被得罪的人,我们让他们觉得问题是在别人,而不是他们自己。我们没有解决根本的问题。
2. 我们需要帮助恢复他们与神的关系。
3. 我们需要用神的神圣之爱去爱他们,而不是用人的溺爱。

说了这么多,我们要记住我们不要被得罪并不意味着我们对周围负面的事没感觉。我们应该分清失望和被伤害之间的区别。失望就像路上的小坑;我们注意到它,但我们继续前进。而被伤害就像我们碰到路上的一个大坑;轮胎憋了,轮胎圈也歪了,我们要找拖车,并开始关注这个问题。我们停止前进。耶稣对几乎所有的人失望,但祂没有被我们任何人伤害。你也应该不被伤害。

弟兄姐妹,有一处能除去你所有伤害和得到医治的地方,那是一个你向神的心靠拢安静休息的地方。投奔那里去并开始有真爱去爱他人的新的一天。

美国地址: PO Box 299 Kokomo, IN 46903 USA

网站: www.schultze.org